

深圳市法学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发布时间: 2019-10-14 18:15:01 来源: 深圳市法学会



10月9日, 深圳市法学会召开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

深圳市法学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9日下午召开, 会议总结过去五年工作, 选举产生深圳市法学会新一届理事会和领导机构, 号召动员全市法学法律界投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伟大实践。市委书记王伟中到会祝贺并讲话,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余新国主持会议, 并宣读中国法学会和广东省法学会贺信。市领导高自民、贺海涛、王璞,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万国营、市检察院检察长王雁林参加会议。

王伟中代表深圳市委市政府, 向大会召开表示热烈祝贺, 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深圳法治建设和法学会工作的中国法学会、广东省法学会表示衷心感谢, 向全市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致以诚挚问候。

王伟中希望, 全市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牢牢把握法学法律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自觉做“法治城市示范”的有力推动者, 为深圳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力量; 加强法学理论研究, 深入开展国际法律和通行规则研究, 用足用好深圳经济特区立法权, 善于分析回答法治实践重大问题; 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 勇于担当时代赋予的历史责任, 以实际行动带动全社会崇德向善, 尊法守法。

王伟中对近年来深圳市法学会的工作给予肯定, 希望市法学会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双区驱动”的重大历史机遇, 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最强, 着力健全制度机制, 注重加强作风建设, 切实提高工作水平, 团结带领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 为深圳朝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方向前行, 努力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贡献智慧和力量!

余新国强调, 深圳市法学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 牢牢把握法学会工作的正确方向, 始终坚持党对法学会工作的领导, 团结带领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牢牢把握法学意识形态领域的领导权、主导权。要紧紧围绕和服务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工作大局, 充分发挥法学会特有优势, 积极投身“法治城市示范”的伟大实践, 加强法学理论研究、法律服务、法治人才培养和涉外法律体系建设。要大力加强自身建设, 不断增强法学会在深圳市法学法律界的凝聚力、向心力, 服务好基层和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 加强团结协作, 发挥理事会作用, 加强学习、扎实改进工作作风。

余新国指出，今年是深圳市法学会第七届理事会履职的启程之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的开局之年，深圳市法学会和全市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重托和党中央战略意图，按照市委六届十二次全会部署和要求，勇担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伟大历史使命，围绕“法治城市示范”战略定位，把深圳打造成为最安全稳定、最公平正义、法治环境最好的标杆城市。

深圳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市法学会常务副会长梁增昌代表深圳市法学会第六届理事会向大会作了《深圳市法学会第六届理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指出，深圳市法学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以来的五年，是新时期重新擦亮法学会品牌，法学会事业与时俱进、创新发展的五年。报告从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健全和完善组织体系、繁荣法学研究、加强法治人才培养、做好会员服务、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创新法律服务、探索对外和对港澳台法学交流、扎实推进自身建设等九个方面对五年来法学会工作作了全面、系统的梳理和总结。

上一篇：[湖北省法学会开展“我和我的祖国——颂时...](#) 下一篇：[河南省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一行赴...](#)

Copyright 2017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 海南省法学会

地址：省委政法委办公楼513室（海口市国兴大道69号海南广场省委六号楼

电话/传真：0898-65237375